

附表四十三

最近二年度與關係人間受（授）信用明細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姓名或名稱	年			年			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			履約情形			
	利害關係情形	受（授）信餘額			利害關係情形	受（授）信餘額			利害關係情形		受（授）信餘額		
		最高	最低	年底		最高	最低	年底			最高	最低	期 底

註1：本表請依受（授）信用分別填刊。

註2：所稱關係人，係指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、負責人、職員及銀行法第三十三條之一規定者。